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承德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湿矿渣堆棚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承德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日期：2018年9月

国家环保总局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承德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湿矿渣堆棚项目				
建设单位	承德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	蔡金山	联系人	谷有国		
通讯地址	河北省承德市承德县城区东面甲山镇富台子村				
联系电话	18631422277	传真	--	邮政编码	067499
建设地点	承德县城区东面甲山镇富台子村承德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院内				
立项审批部门	承德县行政审批局	批准文号	承县审批投资备字 [2018]181号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 及代码	C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占地面积 (m ²)	4270	绿化面积(m ²)	---		
总投资 (万元)	518.59	其中：环 保投资 (万元)	518.59	环保投资占总投 资比例(%)	100
评价经费 (万元)			预期投产日期	2019年3月	

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由来

承德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位于承德县甲山镇富台子村，现有员工 220 人，各类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 65 人。2010 年 1 月，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与菲律宾康达制造公司签署《购买框架协议》，收购了康达（承德）水泥有限公司、康达（承德）水泥矿产品有限公司、康达（承德）水泥制成品有限公司三家公司 100% 股权，将三家公司吸收合并，并更名为“承德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主要产品为水泥熟料以及普通硅酸盐水泥制成品；公司注册资本 3.5 亿元，总资产 9.4 亿元，综合生产能力为年产 120 万吨水泥熟料以及年产 150 万吨水泥制成品。项目已于 2002 年编制了《菲律宾康达制造公司独资建设经营日产 4000 吨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取得了河北省环境保护局的批复（冀环管[2002]463 号）及验收（冀环验[2011]56 号）；于 2002 年编制了《菲律宾胜利发展公司独资建设经营康达（承德）水泥制成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取得了河北省环境保护局的批复（冀环管[2002]464 号）及验收（冀环验[2011]58 号）；于 2002 年编制了《菲律宾塞恩开发公司独资建设经营年产 200 万吨水泥生产用矿石混合料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取得了河北省环境保护局的批复（冀环管[2002]465 号）及验收（冀环验[2011]62 号）。具体审批、验收文件见附件 3。

公司包括两个区域：石灰石矿山以及生产厂区。主要生产工序为石灰石开采、生料制备、熟料烧成以及粉磨工序；主要经营水泥、水泥熟料及相关建材产品的生产、销售；水泥用石灰岩开采、加工、销售；矿渣超细粉、砂石骨料的销售。现公司为升级环保设备、保护环境，计划投资 518.59 万元，在承德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院内新建湿矿渣堆棚一个，渣棚面积 4270m²，层高 12 米，堆棚四周建设 3 米高钢筋混凝土挡墙，上方为全封闭彩钢结构，项目建成后，可堆放湿矿渣 12000 吨。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7 年本）（环境保护部第 44 号令）及《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分内容的决定》（部令第 1 号）的相关规定，本项目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便为项目的建设和环境管理提供依据，受承德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本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评价人员经过现场踏勘、收集资料和综合分析，编制了本项目环境影

响报告表，报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

本评价关注的主要环境问题为区域大气环境、声环境受影响程度是否可接受，通过评价分析，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的相关产业政策、选址合理可行；本项目建成后对外环境的影响较小，所在区域的环境功能不会发生改变，从环境保护角度论证，本项目的建设可行。

2、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承德市承德县城区东面甲山镇富台子村承德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院内空地，项目中心点地理坐标为：东经 118° 15'30.14"，北纬 40° 47'3.5232"。项目北侧 260m 处为甲山沟门；西北侧 665m 处为甲山镇；西南侧 535m 处为上台子、980m 处为富台子村；东北侧 730m 处为北山根；东南侧 818m 处为王杖子；北侧距离白马河 205m。具体情况见附图 1、附图 2。

3、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一座网架结构湿矿渣堆棚，面积 4270m²，层高 12 米，堆棚四周建设 3 米高钢筋混凝土挡墙，项目建成后，可堆放湿矿渣 12000 吨。项目总投资 518.59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518.59 万元。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1-1 建设项目组成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工程内容 (m ²)
1	主体工程	湿矿渣堆棚	面积 4270m ² ，层高 12 米
2	辅助工程	挡墙	堆棚四周建设 3 米高钢筋混凝土挡墙，上方为全封闭彩钢结构
3	公用工程	给排水	给水：公司供水管道提供。 排水：项目用水为落料点及地面降尘用水，全部蒸发或由产品带走，不外排
		供电	当地电网
		供热/供暖	不涉及供暖及供热
4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工程	湿矿渣堆棚设 3m 高混凝土围挡，上方为全封闭彩钢结构，设置喷淋设备对落料点及地面进行洒水降尘
		污水处理工程	项目用水为落料点及地面降尘用水，全部蒸发或由产品带走，不外排
		固废处理工程	不产生固体废物
		噪声治理工程	隔声、选用低噪声设备、禁止夜间生产

4、项目主要设备情况

项目工程主要设备见表 1-2。

表 1-2 工程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1	皮带运输机	1
2	汽车	2

5、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的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见表 1-3。

表 1-3 主要产品产量、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项目		原辅材料及能耗	
主要产品	产量	名称	年总储存量
---	---	湿矿渣	20 万吨
水		180t/a	
电		1.81 万 kwh/a	

6、公用工程

(1) 给排水

项目用水为公司供水管道提供，项目不增加劳动定员，因此不产生生活用水，项目用水为落料点及地面降尘用水，根据企业提供数据，年用水量约为 180t/a。项目实行雨、污分流设计。雨水经雨水管沟收集后排入附近沟渠。生产降尘用水全部蒸发或由产品带走，不外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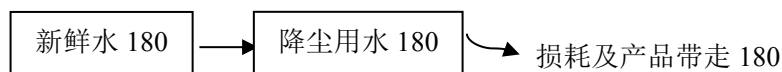


图 1-1 水平衡图（单位 t/a）

(2) 供暖：不涉及供暖。

(3) 供热：不需要供热。

(4) 供电：由当地电网提供。

7、政策合理性

项目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不属于限制类与淘汰类,且项目不在《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年版)的通知》(冀政办发[2015]7号)禁止类与限制类之列,为允许类,本项目的工艺、设备均不在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目录中,且取得了承德县行政审批局(承县审批投资备字[2018]181号)的批复。因此,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政策要求。

8、选址合理性

(1) 本项目选址位于承德县城区东面甲山镇富台子村,符合承德县城乡建设总体规划要求。

(2) 本项目厂址周围没有重要文物古迹和珍稀野生动物、植物等环境保护目标。

综上所述,在采取相应措施并合理管理后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大,因此本项目的选址合理可行。

9、“三线一单”控制要求符合性

1) 生态保护红线

项目所在地位于承德市承德县城区东面甲山镇富台子村,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内。

2) 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承德市环境保护局发布的《2017年承德市环境状况公报》监测结果,项目所在地附近环境空气中常规大气污染物能够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水质指标均能够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项目场界昼夜间噪声能够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标准。综上所述,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各类污染物排放后能够维持现状,项目建设能够符合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确定的环境质量要求。

3) 资源利用上线

项目建设运行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污染治理等多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地控制污染,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

4) 负面清单

本项目属于C30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不在该环境功能小区限制发展之列。

10、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不增加劳动定员。

11、环保投资

本项目环保设施投资 518.59 万元，占总投资费的 100%。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利用厂区内现有空地进行建设，不存在原有环境问题。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承德县位于河北省东北部塞外山区，为承德市辖区，地处北纬 40°34'06"-41°27'54"，东经 117°29'30"-118°33'24"。东邻平泉，南接宽城、兴隆县，西靠承德市和滦平县，西北界隆化县，东北、西南分别与内蒙古宁城县和北京市密云县接壤。境内东西宽 89 公里，南北长 95 公里，总面积 3996.6 平方公里，距离省会石家庄 440 公里，距离天津市 220 公里，距首都北京市 180 公里。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承德市承德县城区东面甲山镇富台子村承德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院内空地，项目中心点地理坐标为：东经 118° 15'30.14"，北纬 40° 47'3.5232"。项目北侧 260m 处为甲山沟门；西北侧 665m 处为甲山镇；西南侧 535m 处为上台子、980m 处为富台子村；东北侧 730m 处为北山根；东南侧 818m 处为王杖子；北侧距离白马河 205m。具体情况见附图 1、附图 2。

2、地形地貌

承德县地处燕山地槽与内蒙古背斜过度带，属冀北山地地貌，境内大小山峰 4196 座，素有“八山一水一分田”之说，地势北高南低，山高谷深，层峦叠嶂，自北向南依次为中山、低山、丘陵、河谷地，北部阴山支脉七老图山主峰南天门，海拔 1755 米，是境内最高峰。南部滦河出境的大杖子村，海拔则低至 222 米。境内低山山区地貌单元约占全县总面积的 80% 左右，河谷阶地地貌单元主要分布在滦河及其支流河谷地，以滦河老牛河河谷阶地较宽，在宽河谷处出现河漫滩和阶地，阶地一般由河流冲积物构成，以砂砾石为主。县城较大村镇都位于该地貌单元上，成为工农业活动中心地带。在河谷两侧向低山区过度的缓坡地带为丘陵地貌单元，沿河谷连续出现。

3、气象特征

承德是寒温带向暖温带过渡，属半干旱间半湿润、大陆性季风性山地气候，年均气温 9.4℃。同时由于地形条件复杂，局地气候差异大，形成了夏季无酷暑，冬季少严寒，春季少风沙，秋季天高气爽，四季分明的特点。年降水量一般在 330-835mm 之间，多年年平均降水量为 542mm、北部 350mm，向南递增，长城沿线可达 700-800mm，从降水情况看，雨量较充沛，但雨量分配不均匀，时空分配差异大，冬季少雨雪，夏季多雷雨，降水大部分集中在汛期的 6-8 月，占年降水量的 70%，尤以 7-8 月份高度集中，占年降水量的 53%。多年平均陆面年蒸发量在 1147.6-1815.9mm

之间，平均 1493.2mm。

承德市处于中纬度地区，由于太阳投射角小，地面受热量少，全年太阳辐射总量为 551.8-564.3KJ/m²，日照时数为 2444~3089h，平均 2810h，日照百分率为平均为 55-70%，平均为 63%。由于远离北回归线，全年的太阳投射角变动较大，因而四季地面获得的太阳热能变异很大，加之山区气候带影响形成了四季分明，昼夜温差大的气温特点，年平均气温范围在 7.2~10.2℃，极端最高气温为 41.3℃，极端最低气温为-27.9℃，大于 10℃的积温平均为 3388℃，全年无霜期为 126~202d，平均为 165d。最深冻土深度为 126cm。年平均相对湿度 59%，年平均白天雾天为 1.9d，夜间平均为 3.8d。

承德市盛行风向为西北风和南风，从 9 月至翌年 3 月西北风风频最大，4-8 月南风风频最大，多年平均风速为 1.2m/s，多年平均白天出现大风日为 11.4d，夜间 3.3d。多年平均静风频率高达 52%。主要气象特征情况见下表：

表 2-1 主要气候气象特征

序号	项目	统计结果	序号	项目	统计结果
1	年平均气温	9.4℃	6	年日照时数	2810 小时
2	极端最高气温	41.3℃	7	无霜期	165 天
3	极端最低气温	-27.9℃	8	年平均风速	1.2m/s
4	年均降雨量	542mm	9	年最大风速	1.7m/s
5	最大日降雨量	142.4mm	1	年平均相对湿度	59%

4、水文地质

承德县位于燕山山脉北麓中段，地貌形态主要为中高山和低山丘陵及河谷地形。地势起伏较大，沟谷发育，不利于大气降水的聚集、入渗，河谷大部分为滦河水系和山间干河沟，按地势走向，雨季有水流，形成季节性溪流，宽沟内形成河流。流量受降雨量控制变化较大，汛期暴雨时流量猛增，水流较大，枯水期断流。在径流过程中，除部分补给第四系孔隙水和基岩裂隙水外，大部分流出本区。地下水按类型及赋存条件，可分为第四纪孔隙水和基岩裂隙水。

第四纪孔隙水赋存于河谷区第四系冲积层，含水介质主要为第四系冲积层砂土层和砂砾层。地下水类型为潜水，水位埋深约几至十几米，水化学类型为 HCO₃-Ca、

Mg 型。主要接受大气降水补给，人工开采和蒸发为主要排泄方式。

基岩裂隙水赋存于基岩构造破碎带及表层风化裂隙带中，地下水类型为潜水和承压水，补给方式主要为大气降水，排泄方式主要为径流。

5、地表水

据调查计算，全县水资源多年平均为 23.3 亿立方米。其中境内水 6.5 亿立方米，客水 16.8 亿立方米。地上水 21 亿立方米，地下水 2.3 亿立方米。主要河流有柴白河、武烈河、滦河、柳河、玉带河、鹦鹉河、茅沟河、野猪河、老牛河。

全县河流众多，落差较大，全县理论蕴藏水能为 86.43 千瓦，但由于降雨和地上水分布不均，各河流具有阵发性和突发性，水能开发利用条件较差，全县可开发利用的水能，仅有 21.8 千瓦，开发利用系数为 0.04。滦河、武烈河出境水质达标率 100%。

6、土壤植被

根据 1983 土壤普查资料，承德县土壤共分为 3 个土类，9 个亚类，52 个土属，181 个土种。承德县土壤有机质、全氮、碱解氮、速溶磷含量，按国家标准为中下等，速溶钾含量为中等偏上。总评价是：缺磷、少氮、钾较丰，微量元素缺少锌。

承德县境内山地面积大，随着水土保持和绿化工程的开展，2002 年植被覆盖率达 48.3%。植物资源较为丰富，树种多，全县林木共有 45 科 83 属 141 种，其中乔木、亚乔木 76 种，灌木 55 种，藤本 10 种。天然林以柞树、桦树、杨树、椴树为主。人工林以油松、落叶松、刺槐为主。乡土树种主要有杨、柳、榆、侧柏、五角枫、白蜡等。

全县野生牧草有 83 科 270 属 403 种，分为 3 大类、16 个组、29 个型，共有 954 处。总面积 198 万亩，可利用面积 170 万亩，承德县牧草资源比较丰富。

承德县主要农作物有玉米、高粱、谷子、大豆，局部有小麦、水稻、薯类和其它杂粮。经济作物有花生、芝麻等。

境内鸟类中候鸟主要有苍鹭、杜鹃、大鸪、剑鸪、家燕、红角鸮、戴胜、太平鸟、棕眉柳莺、田鸪等。留鸟主要有如石鸡、山斑鸡、灰斑鸪、金雕、雕鸮、灰喜鹊、喜鹊、大嘴乌鸦、猫头鹰等。旅鸟主要有白尾鸮、鸿雁、大天鹅、虎斑地鸪、白眉鸪、北灰鸪、白眉鸪等。

主要兽类有野兔、猪獾、赤狐、狍子、松鼠。其中属河北省重点保护的有 16 种，如猪獾、狍子、猫头鹰、灰鹤等。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承德市环境保护局发布的《2017年承德市环境状况公报》中承德县大气常规监测中的PM₁₀、PM_{2.5}、SO₂、NO₂、CO、O₃、现状监测统计资料，来说明建设项目地区的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见下表 3-1

表 3-1 2017 年承德县环境空气中常规污染物浓度（mg/m³）

污染物名称	PM ₁₀	PM _{2.5}	SO ₂	NO ₂	CO	O ₃	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
年均值	0.087	0.052	0.025	0.020	2.6	0.184	5.71
标准（二级）	0.07	0.035	0.060	0.04	4.0	0.160	/

注：表中 CO 单位为 mg/m³。

由上表可见，项目所在地承德县环境空气中，SO₂、CO、NO₂ 浓度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2017 年承德县主要污染物为 PM₁₀、PM_{2.5} 及臭氧。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地附近河流为白马河，白马河为滦河支流，综合滦河整体水质，能够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水质标准要求。

3、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区地下水环境质量良好，地下水环境水质能够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Ⅲ类水质标准要求。

4、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区域属 3 类声功能区，区域环境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要求。

5、生态环境现状：

项目已建设完成，根据现场调查及资料收集，项目建设区域植物多样性不大，群落结构简单。建设项目周边区域未发现珍稀保护动植物等，周围无文物保护对象和名胜风景区，生态环境质量一般。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根据现场踏勘以及相关资料的收集，本项目所在区域内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區、世界文化遗产、重点文物古迹、珍稀动植物资源等重要保护目标，主要环境敏感点为周边居民。根据本项目特点及周围环境特征，给出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3-1 环境保护目标及保护级别一览表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相对位置	相对距离	功能要求
环境空气	甲山沟门	北侧	260m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
	甲山镇	西北侧	665m	
	上台子	西南侧	535m	
	富台子村	西南侧	980m	
	北山根	东北侧	730m	
	王杖子	东南侧	818m	
地表水	白马河	北侧	205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类；
地下水	区域地下水	—	—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III类；
声环境	200m 范围内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3 类；

四、评价适用标准

1、大气质量标准

大气环境质量评价执行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具体数值见下表。

表 4-1 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污染因子 浓度限值	PM _{2.5}	PM ₁₀	SO ₂	CO	NO ₂	O ₃
1 小时平均值 (mg/Nm ³)	—	—	0.50	10.00	0.20	0.2
24 小时平均值 (mg/Nm ³)	0.075	0.15	0.15	4.00	0.08	0.16 (日最大 8 小时)
年平均值 (mg/Nm ³)	0.05	0.07	0.06	—	0.04	—

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河流为滦河支流，滦河水质目标为Ⅲ类水体，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Ⅲ类水体标准。基本项目标准限值如下表所示。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指标	Ⅲ类标准
pH	6~9
溶解氧 (DO)	≥5mg/L
BOD ₅	≤4 mg/L
COD _{cr}	≤20 mg/L
石油类	≤0.05 mg/L
氨氮	≤1.0 mg/L
总磷	≤0.2 mg/L
总氮	≤1.0 mg/L

高锰酸盐指数	≤6mg/L
粪大肠菌数 (个/L)	≤10000

3、地下水标准

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III类水标准，详见下表。

表 4-3 地下水质量标准

污染物或项目名称	III类标准
pH	6.5~8.5
色度 (度)	≤15
溶解性总固体	≤1000 mg/L
总硬度	≤450 mg/L
硫酸盐	≤250 mg/L
氨氮	≤0.5mg/L
氯化物	≤250 mg/L
亚硝酸盐 (以 N 计)	≤1.0 mg/L
耗氧量 (以 O ₂ 计)	≤3.0 mg/L

4、声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项目区域声环境质量执行 3 类标准限值，具体限值列于下表。

表 4-4 声环境质量标准

类别	昼间	夜间	适用区域
3 类	65dB(A)	55dB(A)	指以工业生产、仓储物流为主要功能，需要防止工业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严重影响的区域

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1.1 施工期：

施工期扬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表 4-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项目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mg/m ³	1.0

1.2 运营期：

本项目粉尘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 2 中水泥企业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运营期有组织废气执行标准值见下表。

表 4-6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源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限值
无组织废气	厂界外 20m 处上风向设参照点，下风向设监控点	0.5 mg/m ³

2、噪声污染物排放标准

施工期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具体限值见下表。

表 4-7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昼间	夜间
70dB(A)	55dB(A)

运营期贮存场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表 4-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厂界处声环境功能区类型	时段	
	昼间 (dB(A))	夜间 (dB(A))
3 类	65	55

	<p>3、固体废物排放标准</p> <p>本次项目不产生固体废弃物</p> <p>4、水污染物排放标准</p> <p>项目用水为公司供水管道提供，项目不增加劳动定员，因此不产生生活用水，项目用水为落料点及地面降尘用水。项目实行雨、污分流设计，雨水经雨水管沟收集后排入附近沟渠。生产降尘用水全部蒸发或由产品带走，不外排。</p>
<p>总量控制指标</p>	<p>根据《全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计划》并结合该项目的排污状况，本项目大气污染物类型不在废气总量控制范围内。项目用水为落料点及地面降尘用水，全部蒸发或由产品带走，不外排。因此，本次环评未给出总量控制指标。</p>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1、施工期工艺流程

本项目主要依托原有车间及厂房，施工期建设较为简单。主要工程为湿矿渣堆棚的建设、设备安装等，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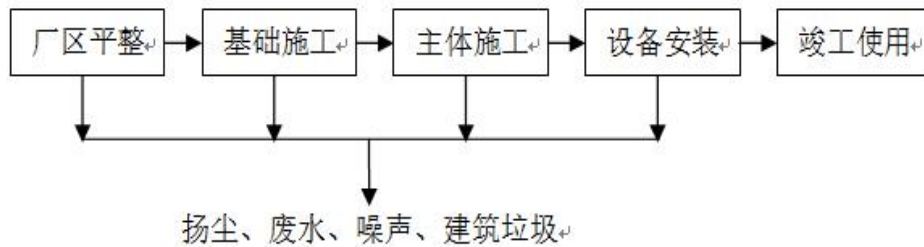


图 5-1 施工期流程图

2、运营期工艺流程

项目建设一座网架结构湿矿渣堆棚，设 3m 高钢筋混凝土围挡，上方为全封闭彩钢结构，建成后可堆放湿矿渣 12000 吨。湿矿渣由车辆运送至堆棚后储存，湿矿渣从落料点落到传送带后输送至搅拌设备进行水泥生产。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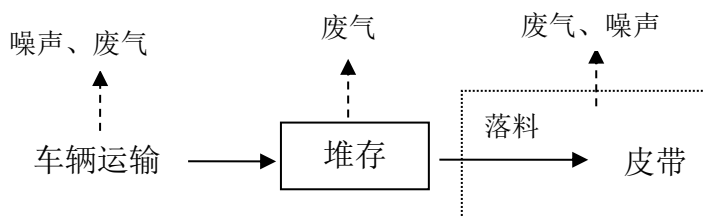


图 5-2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主要污染工序：

1、施工期

1.1、大气污染源

施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来源于施工扬尘，其次有施工车辆、挖土机等燃油燃烧时排放的废气污染物。

1.2、水污染源

(1) 生活污水

施工期间人数约为 10 人，按 50L/人·d、排水率 80%计算，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4m³/d，施工期产生的生活废水水质简单且水量较少，可直接用于施工场地的洒水抑尘。

(2) 施工废水

施工废水主要来自施工本身产生的废水及暴雨地表径流。施工本身产生的废水主要包括混凝土养护排水、施工产生的泥浆废水，污染物为水泥、沙子等。暴雨地表径流会夹带泥沙、水泥、油类、化学品等各种污染物，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

1.3、噪声污染源

施工期的噪声主要有施工场地噪声和材料运输的交通噪声。其中施工场地噪声主要是施工机械设备噪声，物料装卸碰撞噪声及施工人员的生活噪声。由于施工期噪声是由多种施工机械设备和运输车辆发出的，而且一般设备的运作都是间歇性的，因此，施工过程产生的噪声有间歇性和短暂性的特点。各施工阶段的主要噪声源及源强一般为 80~90 dB(A)。

1.4、固体废弃物

(1) 生活垃圾

项目施工期间，现场施工人员平均为 10 人。按照 0.5kg/人·d 计算，则施工场地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5kg/d。

(2) 建筑垃圾及土方

项目建设过程中会产生建筑垃圾，主要为建设过程中产生的线缆头、钢筋头、金属碎片、塑料碎片、抛弃在现场的破损工具、零件等，因工程特点而异，产生量不易确定。

2、运营期

2.1、水污染源

项目用水为公司供水管道提供，项目不增加劳动定员，因此不产生生活用水，项目用水为落料点及地面降尘用水，根据企业提供数据，年用水量约为 180t/a。项目实行雨、污分流设计。雨水经雨水管沟收集后排入附近沟渠。生产降尘用水全部蒸发或由产品带走，不外排。

2.2、大气污染源

该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落料点及皮带输送扬尘、堆存扬尘、车辆运输扬尘，均为无组织排放。

(1) 落料点及输送扬尘：

物料输送过程产生的扬尘主要为原料在传送带上运输时产生的无组织扬尘和落料点的扬尘。输送带采用廊道密封，几乎无扬尘排放，本次项目年堆存湿矿渣量约为 20 万吨，随着物料的部分干化会产生少量粉尘，类比同类项目，在落料点扬尘产生量约为 0.0002kg/t，则落料点扬尘产生量为 40t/a。本项目各输送带均设置封闭廊道，落料点均设置有喷洒设备，且四面设 3m 高钢筋混凝土围挡，上方为全封闭彩钢结构，经过以上措施后无组织扬尘排放到外环境量可减少 99%以上，则无组织扬尘排放总量为 0.4t/a。

(2) 堆存扬尘

本项目堆存扬尘的起尘量采用西安冶金建筑学院的干堆场扬尘计算公式计算。湿矿渣储存总量为 20 万吨/年，项目建设湿矿渣堆棚面积 4270m²，计算公式如下：

$$Q=4.23*10^{-4}*V^{4.9}*S$$

式中：Q——扬尘产生量，kg/d；

V——当地年平均风速，本项目取 1.30m/s；

S——堆场使用面积，共计约 4270m²。

计算产尘量为 6.53kg/d，即 2.3t/a，湿矿渣运至堆棚储存，且四面设 3m 高钢筋混凝土围挡，上方为全封闭彩钢结构，地面定期喷淋，通过措施后，经过以上措施后无组织扬尘排放到外环境量可减少 99%以上，因此无组织扬尘排放量为 0.023t/a。

(3) 车辆运输扬尘

项目运营期运输车辆行驶过程中会产生扬尘，地面扬尘的产生量与地面清洁度有很大关系，本项目采取厂区内地面硬化处理、增加路面洒水频率、增加绿化面积等措

施后，产生扬尘量较小，通过无组织扩散后对环境几乎无影响。

2.3、噪声污染源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来源于运输车辆、物料传输装置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根据对同类型企业的类比调查，产生的噪声值一般在 55-65dB（A）之间，项目经过降噪、消声处理后可降低 20 dB（A），因此生产噪声对周围产生的影响较小。

2.4、固体废弃物

本次项无新增劳动定员，无生活垃圾产生，因此项目无固体废物产生。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产生量	排放量
大气 污 染 物	落料点及输送	扬尘	40t/a	0.4t/a
	堆存	扬尘	2.3t/a	0.023t/a
噪 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运输车辆、物料传输装置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降噪处理后声级值为 55~65dB(A)。			
<p>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p> <p>本项目生产建设比较简单，因此对土壤的扰动较小，对区域生态的影响时间较短。经调查，评价区内无珍稀濒危的保护级野生动植物和其他特殊保护的生态敏感目标，工程建设所造成的地表扰动可通过后期绿化措施使生态得到改善。因此，项目对生态环境的影响较小。</p>				

七、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1、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施工期所产生的污水主要有基础施工中的泥浆水、车辆出入冲洗水、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以及雨季降雨形成径流(主要污染物为 SS)等。施工期间的泥浆水及雨水不得以渗坑、渗井或漫流方式排放,施工方应加强施工管理与控制,污水经沉淀后用于厂区降尘和周边植被绿化。经采取上述有效措施后,项目施工期污水对周边环境以及受纳水体的影响很小。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2.1、施工扬尘对环境的影响

施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施工产生的粉尘与汽车运输产生的扬尘。从施工工序分析,施工期地基开挖、结构施工、装修、道路、绿化施工等过程,由于土地裸露,建筑材料运输等将产生大量场尘。如遇天干地燥时,在自然风力的作用下产生的扬尘对周边环境空气质量将产生较大的影响。一般情况下,施工场地、运输道路沿线在自然风力的作用下产生扬尘的影响范围一般为 80m 左右,若在施工期间对开挖、车辆行驶路面实施洒水抑尘,每天洒水 4~5 次,可使扬尘量锐减小 80%以上。同时在施工区出口处设置渣土车冲洗设施,对进出车辆进行简单冲洗,对运送的渣土车上的废物进行一定的增湿处理,则可进一步降低扬尘的数量。

为减轻施工过程中扬尘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环评要求在基建施工过程中应注意文明施工,严格执行河北省建筑施工扬尘防治强化措施 18 条标准的要求,防止或减少建设过程中的扬尘对环境空气的不利影响,具体措施包括:

(1) 施工单位必须在施工现场出入口明显位置设置扬尘防治公示牌,内容包括建设、施工、监理及监管等单位名称、扬尘防治负责人的名称、联系电话、举报电话等。

(2) 施工现场必须连续设置硬质围挡,围挡应坚固、美观,严禁围挡不严或敞开式施工。城区主干道两侧的围挡高度不低于 2.5 米,一般路段高度不低于 1.8 米。

(3) 施工现场出入口和场内施工道路、材料加工堆放区、办公区、生活区必须采用混凝土硬化或用硬质砌块铺设,硬化后的地面应清扫整洁无浮土、积土,严禁使用其他软质材料铺设。

(4) 施工现场出入口必须配备车辆冲洗设施, 设置排水、泥浆沉淀池等设施, 建立冲洗制度并设专人管理, 严禁车辆带泥上路。

(5) 施工现场出入口、加工区和主作业区等处必须安装视频监控系统, 对施工扬尘实时监控。

(6) 施工现场集中堆放的土方和裸露场地必须采取覆盖、固化或绿化等防尘措施, 严禁裸露。

(7) 拆除建筑物、构筑物时, 四周必须使用围挡封闭施工, 并采取喷淋、洒水、喷雾等降尘措施, 严禁敞开式拆除。

(8) 基坑开挖作业过程中, 四周应采取洒水、喷雾等降尘措施。

(9) 施工现场易飞扬的细颗粒建筑材料必须密闭存放或严密覆盖, 严禁露天放置; 搬运时应有降尘措施, 余料及时回收。

(10) 具备条件的地区施工现场必须使用商品混凝土、预拌砂浆, 严禁现场搅拌。不具备条件的地区, 现场搅拌砂浆必须搭设封闭式搅拌机棚。

(11) 施工现场运送土方、渣土的车辆必须封闭或遮盖严密, 严禁使用未办理相关手续的渣土等运输车辆, 严禁沿路遗撒和随意倾倒。

(12) 建筑物内应保持干净整洁, 清扫垃圾时要洒水抑尘, 施工层建筑垃圾必须采用封闭式管道或装袋用垂直升降机械清运, 严禁凌空抛掷和焚烧垃圾。

(13) 施工现场的建筑垃圾必须设置垃圾存放点, 集中堆放并严密覆盖, 及时清运。生活垃圾应用封闭式容器存放, 日产日清, 严禁随意丢弃。

(14) 施工现场必须建立洒水清扫抑尘制度, 配备洒水设备。非冰冻期每天洒水不少于 2 次, 并有专人负责。重污染天气时相应增加洒水频次。

(15) 建筑工程主体外侧脚手架及临边防护栏杆必须使用符合标准的密目式安全网封闭施工, 并保持整洁、牢固、无破损。

(16) 遇有 4 级以上大风或重污染天气预警时, 必须采取扬尘防治应急措施, 严禁土方开挖、土方回填、房屋拆除、材料切割、金属焊接、喷涂或其他有可能产生扬尘的作业。

(17) 建设单位须组织相关单位做好工程外管网及绿化施工阶段的扬尘防治工作。

(18) 鼓励施工现场在道路、围墙、脚手架等部位安装喷淋或喷雾等降尘装置; 鼓励在施工现场安装空气质量检测仪等装置。

2.2、施工机械尾气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施工过程中以燃油为动力的施工机械、运输车辆会在施工场地附近排放少量燃油废气，建设单位加了施工机械设备的维护，选用合格的燃油，避免排放未完全燃烧的黑烟，减轻机械尾气对周围空气环境的影响。因此，施工期施工机械尾气对周边大气环境质量影响很小，且影响是短暂的，随着施工的结束而消失。

3、噪声污染影响分析

根据施工期的污染源分析可知，本次施工噪声主要是机械噪声和运输车辆噪声。这些施工机械包括挖掘机、推土机、运输车辆等，在施工中这类机械是最主要的施工噪声源。一般情况下施工机械分布比较分散，多数情况下只有 1~2 台施工设备在同一作业点同时使用。施工现场多台机械设备同时作业时，各台设备产生的噪声会产生叠加，根据类比调查，叠加后的噪声增值约 3~8dB（A）。

为进一步减轻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项目施工期应合理安排各类施工机械的工作时间，减少施工噪声对附近居民的影响。本评价对施工期的噪声防治措施要求如下：

- (1) 尽量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或带隔声、消声的设备。
- (2) 加强施工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严禁高噪声设备在休息时间（中午、夜晚）作业。
- (3) 施工设备定期保养，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
- (4) 尽量压缩工区汽车数量与行车密度，控制汽车鸣笛。
- (5) 对建设项目施工地设置掩蔽物，以减小施工噪声对周边居民的影响，在高噪声设备周围设置隔声屏障。

采取上述措施后，施工机械的噪声可得到有效的控制，对周边居民的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包括施工生产废物和生活垃圾。施工生产废物主要包括：渣土、碎石等。生活垃圾主要为施工人员的日常生活垃圾等。

(1) 土方施工期的渣土、碎石应严格管理，必须设立指定的渣土堆放点；施工期建筑垃圾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及时清理建筑垃圾，严禁随意丢弃和堆放。运到指定的垃圾填埋场，可使其得到妥善处置，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2) 基础开挖产生的土方除保留做为回填的以外，应及时用做附近绿化工程的填方，能够使土方充分利用。

(3) 施工期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不得随意堆放，均统一放在垃圾箱内，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综上所述，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施工期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

1、水环境影响

项目用水为公司供水管道提供，项目不增加劳动定员，因此不产生生活用水，项目用水为落料点及地面降尘用水，根据企业提供数据，年用水量约为 180t/a。项目实行雨、污分流设计。雨水经雨水管沟收集后排入附近沟渠。生产降尘用水全部蒸发或由产品带走，不外排。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该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落料点及皮带输送扬尘、堆存扬尘、车辆运输扬尘，均为无组织排放。

(1) 落料点及输送扬尘：

物料输送过程产生的扬尘主要为原料在传送带上运输时产生的无组织扬尘和落料点的扬尘。输送带采用廊道密封，几乎无扬尘排放，本次项目年堆存湿矿渣量约为 20 万吨，随着物料的部分干化，类比同类项目，在落料点扬尘产生量约为 0.0002kg/t，则落料点扬尘产生量为 40t/a。本项目各输送带均设置封闭廊道，落料点均设置有喷洒设备，且四面设 3m 高钢筋混凝土围挡，上方为全封闭彩钢结构，经过以上措施后无组织扬尘排放到外环境量可减少 99%以上，则无组织扬尘排放总量为 0.4t/a。

(2) 堆存扬尘

本项目堆存扬尘的起尘量采用西安冶金建筑学院的干堆场扬尘计算公式计算。湿矿渣储存总量为 20 万吨/年，项目建设湿矿渣堆棚面积 4270m²，计算公式如下：

$$Q=4.23*10^{-4}*V^{4.9}*S$$

式中：Q——扬尘产生量，kg/d；

V——当地年平均风速，本项目取 1.30m/s；

S——堆场使用面积，共计约 4270m²。

计算产尘量为 6.53kg/d，即 2.3t/a，湿矿渣运至堆棚储存，且四面设 3m 高钢筋混凝土围挡，上方为全封闭彩钢结构，地面定期喷淋，通过措施后，经过以上措施后

无组织扬尘排放到外环境量可减少 99%以上，因此无组织扬尘排放量为 0.023t/a。

(3) 车辆运输扬尘

项目运营期运输车辆行驶过程中会产生扬尘，地面扬尘的产生量与地面清洁度有很大关系，本项目采取厂区内地面硬化处理、增加路面洒水频率、增加绿化面积等措施后，产生扬尘量较小，通过无组织扩散后对环境几乎无影响。

表 7-1 项目大气污染无组织排放预测参数表

产污环节	环保措施	排放量 (t/a)	污染源强 (g/s)	排放宽度 (m)	排放长度 (m)	排放高度 (m)
落料点及输送扬尘	输送廊道封闭,落料点设喷淋设施	0.4	0.0127	45	100	5
堆存扬尘	堆棚四面设3m高钢筋混凝土围挡,上方为全封闭彩钢结构,定期洒水降尘	0.023	0.00073	45	100	5
合计		0.423	0.01343	45	100	5

表7-2 项目废气预测结果表

污染物种类	无组织粉尘		
	距源中心下风向距离 D (m)	下风向预测浓度 C_i ($\mu\text{g}/\text{m}^3$)	浓度占标率 $P_1(\%)$
	10	10.93	2.43
	100	25.71	5.71
	200	26.83	5.96
	247	28.03	6.23
	300	27.09	6.02
	400	23.00	5.11
	500	18.78	4.17
	600	15.31	3.40
	700	12.64	2.81
	800	10.66	2.37

900	9.121	2.03
1000	7.903	1.76
1500	4.494	1.00
2000	2.960	0.66
2500	2.168	0.48
下风向最大浓度	28.03	6.23

由估算结果分析可知，该项目经治理后，粉尘下风向最大预测浓度C为28.03ug/m³，最大落地浓度占标率P6.23%。因此，项目运营期间粉尘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较小，是可以接受的。

3、噪声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运输车辆、物料传输装置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根据对同类型企业的类比调查，产生噪声值一般 55-65dB（A）之间，项目经过降噪、消声处理后可降低 20 dB（A），因此生产噪声对周围产生的影响较小。

建设单位针对各噪声源噪声产生特点采取相应的防噪、降噪措施，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减至最低限度，具体防治措施如下。

- (1) 进出车辆应减速慢行，禁止鸣响喇叭。
- (2) 合理安排工作，禁止夜间从事高噪声作业。

因此，降噪措施实施后各运营阶段的主要噪声源及其声级见表 7-3。

表 7-3 运营期的噪声源统计

时间	主要声源	声级 dB(A)
运营期	物料传输装置	65
	运输车辆	55

根据项目所在地点噪声源实际情况，预测出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值，以厂内噪声设备经噪声防治措施治理后的实际贡献值作为噪声源，进行预测。因此，在考虑拟建项目噪声源对周围环境影响时，仅考虑点声源到不同距离处距离衰减后的噪声，再利用能量叠加原理将最大生源对附近敏感点的贡献值与现状值叠加，得到敏感点的噪声预测值。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T2.4-2009)，计算并分析噪

声源对附近敏感点的贡献值。噪声值计算采用点声源衰减公式，预测设备在没有任何隔声条件下不同距离处的噪声值，预测采用的公式为：

$$L_r=L_{r_0}-20\lg r/r_0$$

式中：L_r---距声源 r 处的声压级

L_{r₀}—距声源 r₀ 处的声压级

r—预测点与声源的距离

r₀—检测设备噪声时的距离

运营期机械设备在不同距离处噪声预测结果见表 7-4。

表 7-4 主要施工机械在不同距离处的噪声贡献值

序号	运营期机械	不同距离处的噪声贡献值[dB(A)]					
		10m	20m	30m	100m	200m	300m
1	物料传输装置	45	38.9	35	25	19	15
2	运输车辆	35	29	25	15	5	10.5

从表 7-4 可以看出，项目投产后，机械噪声经过降噪处理后，各设备噪声均未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因此本项目运营期机械噪声对当地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本次项无新增劳动定员，无生活垃圾产生，因此项目无固体废物产生。

5、环保投资

本项目为环境治理项目，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比例为 100%。环保措施投资估算见下表。

表 7-5 环保工程投资设施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污染源	环保措施	投资 (万元)
1	废气治理	粉尘	落料点设置喷淋设施，运输廊道封闭，堆棚四面设 3m 高钢筋混凝土围挡，上方为全封闭彩钢结构，定期洒水降尘	513.59
2	噪声治理	设备及车辆噪声	车辆管理，进出场不鸣笛，降噪，消音等	5
合计				518.59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 染 物	堆存、落料点及输 送扬尘	粉尘	落料点设置喷淋设施，运输廊 道封闭，堆棚四面设 3m 高钢 筋混凝土围挡，上方为全封闭 彩钢结构，定期洒水降尘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 排 放 标 准 》 (DB13/2167-2015)表 2 中水泥企业大气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限值，
噪 声	机器设备	设备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减震垫、加 强管理等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 噪 声 排 放 标 准 》 (GB12348-2008) 3 类 标准要求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 1、本项目占地为企业原有空地，在对项目周围进行绿化，种植观赏性植物、草皮，绿化美化环境后，将在一定程度上改善生态环境。
 - 2、在厂址周围栽种灌木，既可以吸声降噪，同时也能够美化环境。
- 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可以减轻本项目建设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

九、结论与建议

(一) 结论

1、建设项目情况概述

(1) 项目概况

建设单位：承德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名称：承德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湿矿渣堆棚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工程投资：总投资 518.59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18.59 万元，环保投资比例为 100%。

预计建成日期：2019 年 3 月

(2) 项目选址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承德市承德县城区东面甲山镇富台子村承德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院内空地，项目中心点地理坐标为：东经 118° 15'30.14"，北纬 40° 47'3.5232"。项目北侧 260m 处为甲山沟门；西北侧 665m 处为甲山镇；西南侧 535m 处为上台子、980m 处为富台子村；东北侧 730m 处为北山根；东南侧 818m 处为王杖子；北侧距离白马河 205m。具体情况见附图 1、附图 2。

(3) 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一座网架结构湿矿渣堆棚，面积 4270m²，层高 12 米，堆棚四周建设 3 米高钢筋混凝土挡墙，项目建成后，可堆放湿矿渣 12000 吨。

2、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根据承德市环境保护局发布的《2017 年承德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承德县总体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2)声环境：项目所在区域属 3 类声功能区，区域环境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要求。

(3)地表水：项目所在地附近河流为白马河，白马河为滦河支流，滦河水质良好，能够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水质标准要求。

(4)地下水：项目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良好，水质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Ⅲ类标准要求。

(5)生态环境：项目占地为企业原有空地，区域周围无文物保护对象和名胜风景区，项目所在地生态环境质量一般。

3、产业政策可行性结论

项目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不属于限制类与淘汰类,且项目不在《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年版)的通知》(冀政办发[2015]7号)禁止类与限制类之列,为允许类,且取得了承德县行政审批局(承县审批投资备字[2018]181号)的批复。本项目的工艺、设备均不在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目录中。

4、选址可行性分析结论

(1) 本项目选址位于承德县城区东面甲山镇富台子村,符合承德县城乡建设总体规划要求。

(2) 本项目用地为企业原有空地,周围没有重要文物古迹和珍稀野生动物、植物等特别敏感的环境保护目标。

综上所述,在采取相应措施并合理管理后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大,因此本项目的选址合理可行。

5、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结论

(1)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① 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工程施工将产生一定量的施工废水及生活污水,该部分废水经过简单沉淀处理后可用于施工场地洒水降尘。废水不外排,因此不会对周边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② 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施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施工产生的粉尘与汽车运输产生的扬尘。在采取相应的防止措施后,可以有效地防止或减少建设过程中的扬尘对环境空气的不利影响,且影响是短暂的,随着施工的结束而消失。

③ 声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噪声主要是机械噪声和运输车辆噪声。施工期通过合理安排各类施工机械的工作时间,以及采取相应的防止措施后,施工机械的噪声可得到有效的控制,对周边居民的影响较小。

④ 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

施工期间建筑垃圾除少量可用于场地现场回填外,其余大部分则按有关部门要求运至指定地点综合利用或填埋处理。项目施工期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2) 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

① 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用水为公司供水管道提供，项目不增加劳动定员，因此不产生生活用水，项目用水为落料点及地面降尘用水，项目实行雨、污分流设计，雨水经雨水管沟收集后排入附近沟渠，生产降尘用水全部蒸发或由产品带走，废水不外排。

② 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行过程中，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湿矿渣堆存、落料点及输送、汽车运输过程产生的粉尘，原料本身含有一定水份，同时设置喷淋设施对落料点进行喷洒抑尘，运输道路及场地定期洒水降尘，堆棚四面设 3m 高钢筋混凝土围挡，上方为全封闭彩钢结构，定期洒水降尘。经措施后粉尘产生量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 2 中水泥企业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对环境影响较小，措施可行。

③ 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主要噪声来源于皮带运输、车辆运输等过程。通过车间封闭、车辆管理、绿化、降噪等措施，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④ 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

本次项目无新增劳动定员，无生活垃圾产生，因此项目无固体废物产生。

⑤ 生态影响分析

项目的建设改变了原有土地面貌，在建设过程中将造成部分地表植被消失，在厂区建设及运营的过程中，必然对植被造成一定影响，但不改变其原有功能。运营期间伴随着人工种植，植被将得到一定恢复，对生态影响较小。

6、总量控制

根据《全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计划》并结合该项目的排污状况，本项目大气污染物类型不在废气总量控制范围内。项目用水为落料点及地面降尘用水，全部蒸发或由产品带走，不外排。因此本次项目不涉及总量，不给出总量控制指标。

7、结论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选址合理，满足相关要求。项目拟采取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技术经济可行，在做好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的前提下，项目实施不会改变当地的环境质量及生态环境现状。在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后，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项目在选址地建设是可行的。

(二) 建议

1、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应切实落实好各项环保设施的建设，加强各项污染治理措施的监督和管理，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使各类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

2、加强绿化美化，提升区域生态环境质量。

(三)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	污染源	环保设施、措施	验收要求
堆存、落料点及输送扬尘	粉尘	设落料点设置喷淋设施,运输廊道封闭,堆棚四面设3m高钢筋混凝土围挡,上方为全封闭彩钢结构,定期洒水降尘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2中水泥企业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机器设备	设备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减震垫、加强管理等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监测计划	制定年度监测计划,内容包括含厂界噪声、厂界无组织排放污染物及厂区有组织排放的监督性监测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注 释

一、 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 1 项目委托书

附件 2 立项文件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关系图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1. 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 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 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4. 声影响专项评价
5. 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 固体废物影响专项评价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